

沈济时
主编

马克思主义 与中国

第5辑

*Marxism
and China*

上海人民出版社

014014283

D61-53
25
V5



*Marxism
and China*

马克思主义 与中国

第5辑

沈济时 主编



上海人民出版社



北航

C1701119

D61-53
25
V5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马克思主义与中国. 第5辑/沈济时主编. —上海:
上海人民出版社, 2013
ISBN 978-7-208-11961-1

I. ①马… II. ①沈… III. ①马克思主义—发展—研究—中国—文集 IV. ①D61-5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291015号

责任编辑 黄玉婷
封面设计 范昊如

马克思主义与中国(第5辑)

沈济时 主编

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193号 www.ewen.cc)

世纪出版集团发行中心发行
常熟市新骅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720×1000 1/16 印张 25.75 插页 2 字数 417,000

2013年12月第1版 2013年12月第1次印刷

ISBN 978-7-208-11961-1/A·95

定价 58.00元

本书由

华东政法大学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建设

(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实效性)

专项经费资助出版

序 言

又到岁末,我们将马克思主义学院师生们一年来的思考搜集起来,结成《马克思主义与中国》第5辑。今年的论文集分为“转型社会研究”、“‘思政课’教学研究”、“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研究”、“学术信息”、“网络研究”、“青少年研究”、“哲学研究”等板块。

即将过去的一年,是十八大召开后的第一个年头,中国社会进入成功转型的关键时期。因此论文集有7篇文章关注中国社会的转型问题,其中既有民主政治方面的探讨,也有着重于财政经济方面的思索,还有老师对新时期中国公共外交进行学理建构。在这一板块的文章中,最值得向读者推荐的是党为老师和李波老师的论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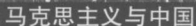
作为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如何提高教学实效性,真正使“思政课”成为学生真心喜欢、终身受益、毕生难忘的课程是我们永久的追求。因此,在我们这个共同体中,不少老师在进行教学内容、教育对象、教学方法等方面的研究。在编入本论文集的文章中,值得读者注意的是我们关于大学生领导力、关于“90后”大学生心理特点方面的研究。

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研究是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的一个永恒的主题。学者在什么是马克思主义中国化以及如何将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等宏大的话题上付出了太多的心血,作为小字辈的我们也试图在这方面有些建树。如果读者有兴趣,可以从刘招成老师的文章中获得一些启示:佛教从印度传入中国以后,为了适应中国的环境、中国人的文化传统等,在很多方面都发生了变化。这些变化是否可以视为中国化?我们是否可以从中获得一些对如何实现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启示?这都值得我们沉思。

网络研究和新媒体时代的青少年研究是近年来各学科关注的热点问题。在这两个板块中,《试论网络批评在群众路线教育中的价值》一文最值得关注。如何看待网络言论?如何发挥网络言论的正面效应?将网络言论与执政党建

0110 72

是为序。



目录

序言 / 001

转型社会研究

- 党 为:从政协到五四宪法:新中国建政的法理选择 / 003
- 周嘉楠:关系型领导模式与社会变革型领导模式的比较研究 / 017
- 李 波:扭转思路:经济有效稳定增长的关键在于简政放权 / 024
- 许 峰:论财政分权下的绩效预算改革 / 034
- 李 晴: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的困境与出路 / 043
- 李 雪:阳光如何穿透暗箱——重读《重建社会——转型社会的秩序再造》 / 052
- 董洪楠 赵庆寺:全球化背景下中国新公共外交的全民化:内涵、机理与对策 / 057

“思政课”教学研究

- 沈韵竹:“90后”大学生职业价值观现状调查及对策研究 / 067
- 周 静:领导力教育对我国高校价值观教育的启示与借鉴 / 076
- 贾 茹:简析改革开放以来我国思想道德建设的变迁与发展 / 085
- 马 川:以学生发展为中心的领导力培养研究 / 095
- 李 洁:学习权研究的教育理念转向 / 106
- 陈 宇:《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史研究》课程教学总结 / 113
- 胡志平 徐家林:高校“思政”教学的均衡发展机制建构:知识模块视角 / 125
- 何益忠 徐家林 孙燕娜:基于“90后”大学生心理特点的思想政治教育改进研究 / 142
- 喻包庆: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讨论式教学环节与流程创新研究 / 158

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研究

- 沈济时:民主社会主义模式及其借鉴价值 / 173
- 刘招成:佛教与马克思主义在中国大众化之比较与思考 / 185

- 张建忠:时代自觉与马克思主义中国化论纲 / 208
- 王建龙:论近代我国自由、民主和平等观念的引入 / 217
- 朱安林:建党之前陈独秀的国情观探析 / 231
- 杨威:改革开放以来中国国际观的演进与建构——以党的报告为视角 / 236
- 苗斐:浅析瞿秋白《中国革命中之武装斗争问题》中的建军思想 / 249
- 周志欢:浅谈毛泽东决策出兵朝鲜时的国家利益考量 / 255
- 易欣:浅析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以区域经济一体化为视角 / 260

学术信息

- 刘颖涟:1945—1949年中间派议政学人研究综述 / 269
- 张金水:中国公共外交研究文献述评 / 284
- 吴艳琼:李大钊新闻思想研究综述 / 293

网络研究

- 陈代波:试论网络批评在群众路线教育中的价值 / 303
- 夏梦颖:网络立法的反思与对策 / 310
- 陈法彬:网络群体性事件:从异化到极化 / 318

青少年研究

- 万勇华:法律伦理修养刍议 / 329
- 武卫国:从社会转型看青少年犯罪的原因——观《猜火车》的一些反思 / 339
- 李丹丹:关于青少年犯罪原因的分析 / 349
- 陶效阳:浅探青少年犯罪心理 / 35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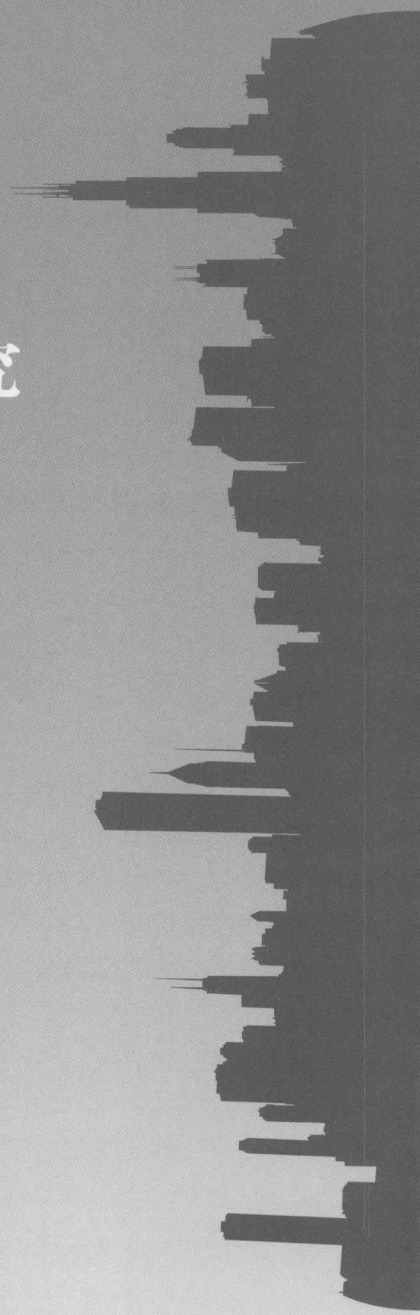
哲学研究

- 陈庆权:神奇的物质之果——唯物主义本体论哲学探微 / 373
- 张秀:论全球正义的理论争辩与问题 / 385
- 李宏昀:伦理学与事实世界——读维特根斯坦《关于伦理学的讲演》 / 393

后记 / 405

马克思主义与中国

转型社会研究



从政协到五四宪法：新中国建政的法理选择

党 为

1948年4月，军事优势已转向中共一方，党中央也移近北平，建国建政提上日程水到渠成。4月30日，中共发布“五一口号”，其中第五条号召：“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各社会贤达迅速召开政治协商会议，讨论并实现召集人民代表大会，成立民主联合政府！”^①十七个月后，政治协商会议在北平召开，制定了宪法性质的施政纲领，以此为法源产生中华人民共和国。

毛泽东在开幕词中说，“我们的会议之所以称为政治协商会议，是因为三年以前我们曾和蒋介石国民党一道开过一次政治协商会议。……中国人民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之下，……恢复了政治协商会议”。^②由此，毋庸置疑，这是三年前那次政治协商会议某种程度的重现。本文试图通过梳理其前后相承的历史脉络来证明中共的建国建政并不仅仅是“历史的选择”和“人民的选择”，同时也是“法理上的自觉选择”。

所谓“法理上的自觉选择”，指的是建政者建政时所主动选择的法源。中共选择了“恢复”政协会议，因为“它具有代表全国人民的性质，它获得全国人民的信仰和拥护”。^③也就是说，中共主动放弃了革命建政^④，选择了三年之前的那次政协所昭示的新民主主义联合政府道路，因为，除了武装革命外，“还要在政治上铺下一条达成民主革命的道路”，“只有这样才是一个真正合法的中

① 《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发布纪念“五一”劳动节口号》，中央统战部、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解放战争时期统一战线文件选编》，档案出版社1988年版，第195页。

② 《中华人民共和国开国文献》，香港新民主出版社1949年版，第3—4页。

③ 《中华人民共和国开国文献》，香港新民主出版社1949年版，第4页。

④ 关于革命建政，参见陈安丽：《土地革命时期中国共产党建政的发展》，《首都师范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03年第3期。

国政府”，“这个政府必须用合法手续，由全中国人民承认，的确是建立在全国人民意志的基础之上，这才是真正的民主政府”。^①决定政权合法性的是全民意志及体现全民意志的合法法源，而不是暴力，否则，国民党就不会最终落得个孤悬海外的下场。

一、团结民主派于中共周围的策略的形成：提出政协

当甲午战争与日俄战争中日本都是胜利者的事实证明“立宪”有效时，宪政之于中国的意义已不言而喻，皇权垮台的时候，共和宪政便成为中国近代政治话语中的“真理”，就连最颀硕的军阀如曹锟者也不敢公然抛弃“国会”，而要“当选”为总统。他制定颁布的“曹锟宪法”（1923年），30年后成为起草新中国宪法的三种民国宪法参考文本之一。^②

但无论如何，南京国民政府成为中国唯一合法政府后，“五权宪法”就从一个政党的纲领成为了国家纲领。^③孙中山明确规定，其“建设之程序分为三期：一曰军政时期；二曰训政时期；三曰宪政时期”。^④据此，完成全国统一后，国民党推行以党治国的训政体制，先后公布《训政纲领》《训政约法》与《五五宪草》，并在抗战前夕选举了部分国大代表，顽固坚持党治，反而成为孙中山一生致力反对的专制政权形态。幸运的是，开始所谓的训政时，其第三期宪政规划也就自然地成为国民党对全体国民的承诺，成为包括中共在内的全国人民抗争南京政府专制独裁的法理依据之一。

抗战大任，已非一党可担，国民党政权在不断加强以蒋介石为中心的国防机构的同时，成立了类党派合作的民意机构以供咨询。1937年8月，国防最高会议设“国防参议会”，中共多名高级干部被聘为参议员^⑤，这既有利于中共拓展生存空间，也为正式提出“健全民意机关”主张提供了政治基础。1938年3月1日，中共中央向国民党临时全国代表大会提议以“或为更扩大的国防参议会，或为国民大会，或其他形式”来健全民意机关，“要真能包括抗日各党

① 周天度编：《沈钧儒文集》，人民出版社1994年版，第574、583—584页。

② 《关于宪法起草小组的工作计划给刘少奇并中央的电报》（1954年1月15日），《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四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0年版，第438页。

③ 《国父遗教三民主义》，台湾大中国图书股份有限公司1986年印行，第124页。

④ 《国民政府建国大纲》，《孙中山全集》第九卷，中华书局1986年版，第127—129页。

⑤ 闻黎明：《国防参议会简论》，《抗日战争研究》1995年第1期。

派各军队各有威信的群众团体的代表”，“要真有不仅建议和备政府咨询的作用，而且能有商讨国是和谋划内政外交的权力”。^①一个月后，国民党临时全国代表大会决议“组织国民参政机关”。^②

9月，参政会通过“请政府明令实行宪政”决议案，引发热烈的宪政运动。^③深受国民党独裁之害的中共，积极而清醒，指出“估计中国目前的具体情况，上述根本主张，大体上目前还是宣传时期，国民党不会允许全部实行”，要求“各地党部应……积极的主动的参加与领导这一宪政运动，使之成为发动广大民众，实现民主政治的有力的群众运动，……争取时局的好转”。^④毛泽东还首次提出了新民主主义宪政观点^⑤，该理论正是后来召开人民政协建立新民主主义国家的根据。

1943年，国际反法西斯战争与国内抗战形势形成反差，民意沸腾，美国也要求国民党施行民主，国民党中央（9月）宣布战争结束后一年内召集国民大会实行宪政^⑥，宪政运动再次掀起高潮。^⑦中共认为国民党承诺宪政“其目的在于欺骗人民，借以拖延时日，稳固国民党的统治”，但依然决定投身此种宪政运动，“以期吸引一切可能的民主分子于自己周围”。^⑧同时，由于抗战前夕国大代表选举时，中共及苏区没有参与，加之选举中舞弊盛行，因此，中共“不承认”国民党一手包办所产生的国大代表资格，反对直接召集国大。^⑨1944年8月23日，毛泽东与美军观察团成员谢伟思谈话，敦促美国引导国民党改革自己，指

① 《中共中央对国民党临时全国代表大会的提议》，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十一册，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1年版，第486—487页。早在1923年，中共即主张国民党召集由“全国的商会工会农会学生会及其他职业团体”推举代表所组成的国民会议以取代北京的旧国会，后被孙中山接受并倡导。见《中国共产党对于时局之主张》（1923年8月1日），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一册，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89年版，第177—178页；《北上宣言》（1924年11月10日），《孙中山全集》第十一卷，中华书局1986年版，第297—298页。

② 章伯锋等主编：《抗日战争》第三卷，四川大学出版社1997年版，第98—103、96页。

③ 章伯锋等主编：《抗日战争》第三卷，四川大学出版社1997年版，第1200页。

④ 《中央关于推进宪政运动的第二次指示》（1939年12月1日），中央统战部、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抗日民族统一战线文件选编》（下），档案出版社1986年版，第337、336页。

⑤ 《毛泽东选集》第2卷，第732、733页。

⑥ 章伯锋等主编：《抗日战争》第三卷，四川大学出版社1997年版，第1297—1298、1310页。

⑦ 1940年和1943年的宪政高潮，分别被称为第一次和第二次宪政运动，参见闻黎明：《抗日战争时期宪政运动若干问题的再研究》，《近代史研究》2006年第5期。

⑧ 《中央关于宪政问题的指示》（1944年3月1日），中央统战部、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抗日民族统一战线文件选编》（下），档案出版社1986年版，第678页。

⑨ 《周恩来在讨论国民大会问题时的发言》，重庆市政协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中共重庆市委党校编：《政治协商会议纪实》（上），重庆出版社1989年版，第406页。

出“国民政府应该立即召开一次临时(或过渡的)国民大会,应邀请一切团体派代表参加。……这次临时国民大会必须有全权改组政府并制定新的法令——保持有效到宪法通过之时为止。它将监督选举,然后召开国民大会”。^①9月15日,林伯渠在国民参政会议上正式提出“由国民政府召开各党、各派、各抗日部队、各地方政府、各人民团体的代表,开国事会议,组织各抗日党派联合政府”。^②

豫湘桂大溃退的背景与人民反对腐败要求民主以挽颓势的愿望,使得中共的提议立即得到强烈响应,掀起了争取联合政府运动。^③1945年1月11日,毛泽东在给赫尔利的信中细化了国事会议主张,提出在重庆由国、共和民盟三方召开预备会议。^④随即,周恩来飞赴重庆具体商谈此事,但由于国民党要求中共必须先交出一切军队及坚持一党专制的政府,谈判毫无成果。^⑤

出于凝聚全国人心物力以及与盟国,特别是与美国合作的政治需要,抗战时期的国民党在其军事机构下设置了民意机构。民意机构设立以后按照自己的逻辑不断发展,从秘密的国防参议会到人数不断增加的国民参政会,国民党不得不或主动或被动地予以扩充,参与其中的各民主社团及个人也得以合法地将意见呈于政府,形成一定的约束。但是,由于参政员并非民选产生,所以国民党自始至终都此为借口拒绝赋予其监察权^⑥,参政员们推动民主追求宪政的目标一再受挫。在这个过程中,最有影响力的部分民主人士组织了起来,最终于1944年形成中国民主同盟,成为国共以外最重要的政治力量,他们逐渐认清国民党顽固坚持一党专制的真面目,与中共形成合作关系。中共则始终反对国民党包办国民大会,将建立真正的民意机关,作为争取合法地位与民主宪政的策略,从提出一般的“健全民意机关”到党派“国事会议”,再到国共民盟

①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毛泽东年谱》(中),中央文献出版社2002年版,第608页。

② 《林伯渠在参政会上关于国共谈判的报告》(1944年9月15日),中央统战部、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抗日民族统一战线文件选编》(下),档案出版社1986年版,第748页。

③ 章伯锋等主编:《抗日战争》第三卷,四川大学出版社1997年版,第1344—1346、1348页及以下。

④ 《毛泽东关于召开国是会议预备会议致赫尔利信》(1945年1月11日),中央统战部、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抗日民族统一战线文件选编》(下),档案出版社1986年版,第785页。

⑤ 《周恩来离渝前的声明》(1945年2月15日),中央统战部、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抗日民族统一战线文件选编》(下),档案出版社1986年版,第791页。

⑥ 董必武:《关于宪政与团结问题》(1944年3月12日),中央统战部、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抗日民族统一战线文件选编》(下),档案出版社1986年版,第765页。

三方的国事会议预备会议,逐渐形成了团结民主党派在自己周围的清晰战略,为战后在政协会议上与民主党派的良性互动奠定了基础。

二、“戡乱”:被国民党背弃的政协

1945年8月抗战结束,各方敦促国民党兑现宪政承诺,希望国共合作,共同解决战后国家建设问题。^①毛泽东应蒋介石邀请飞赴重庆。就民主化问题,双方在“双十协定”中约定,“由国民政府召开政治协商会议,邀集各党派代表及社会贤达协商国是,讨论和平建国方案及召开国民大会各项问题”。^②

协定第五条,政府承认各党派合法地位。这一条表明,主要由各党派组成的政协会议具有完全的合法性,对各方具有道义约束力,谁违背,谁就将在政治上失去信义,丧失参与政治的资格^③;同时,政协代表虽非普选,但一部分是各政党自行推选,一部分是协商产生,大体具有代表社会某一方面的资格,在全民普选的而非十年前一党包办的国会产生前,政协“现在是最适宜于代表全国人民来决定国家大事的”^④,因此,谁违背政协,谁就将失去现代民主政治架构下政权的民意合法性来源,人民有权反抗之。

政治协商会议代表共38人,由国、共、民盟、青年党及无党派等五方面组成。^⑤1946年1月10日,政协开幕。31日,达成全部五项协议,其中《政治协商会议宪法草案决议案》因国民党方不重视而让步较大,规定国民直接行使国权,而不必由国大代表专门集会行使,是为无形国大。规定立法院是国家最高立法机关,立法委员由全民直接选举产生,行政院向立法院负责,立法院可以

① 各界对国共的期望,参见卓兆恒等选编:《重庆谈判资料》,四川人民出版社1980年版。

② 各界对国共的期望,参见卓兆恒等选编:《重庆谈判资料》,四川人民出版社1980年版,第19—20、20、23页。

③ 马歇尔在写给美国政府的报告中评价政协会议时也明确了这一观点,“政协的权力范围及其决议的约束力并未明确规定,不过要求在法律上,政协协议须由与会各党派的中央委员会认可,在道义上,其代表通过的决议对所有参加会议的党派都有约束力”。参见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翻译室译:《马歇尔使华》,中华书局1981年版,第33页。

④ 《人民是政治协商会议的主人》,重庆市政协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中共重庆市委党校编:《政治协商会议纪实》(上),重庆出版社1989年版,第43页。

⑤ 名单详见重庆市政协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中共重庆市委党校编:《政治协商会议纪实》(上),重庆出版社1989年版,第124页。

要求行政院辞职,行政院也可以要求解散立法院,重新选举立法委员。这样,蒋介石如欲当总统,地位较稳,但无实权;如欲当行政院长,较有实权,但地位不稳,有倒阁的危险。省宪是中共的提议,目的是以省宪的名义保障解放区的地位。^①此三点引起国民党右翼的极大反弹,他们以违背五院制及以县为自治单位的国父遗教,最终在国民党六届二中全会上通过决议否定了政协宪草规定。^②国民党这次全会公开否定政协协议的动向,成为战后国共合作破裂的转折点。^③

《政治协商会议改组政府案》,规定政府委员总额 40 名,附注三注明国民党居其半,其余额分配另行商定。^④在会后的磋商中,为了能够联合民盟行使否决权,中共坚持和民盟一起必须占有三分之一以上,即 14 名名额。国民党则最多只给 13 名名额^⑤,双方僵持,“未就此达成任何协议”。^⑥

《政治协商会议国民大会问题决议案》规定 1946 年 5 月 5 日召开国民大会,由改组后的国民政府召集,职权为制定宪法,原代表 1 200 名照旧,增加台湾与东北地域及职业代表 150 名,增加党派及社会代表 700 名,其分配另定。^⑦对于该案,中共放弃了不承认旧代表资格的立场,采纳了国民党方的增员方案。

2 月 1 日,中共中央对政协会议后的民主进程表示了强烈的信心,“由于这些决议的成立及其实施,国民党一党独裁制度即开始破坏,在全国范围内开始了国家民主化。……使我们党及我党所创立的军队和解放区走上合法化。……从此中国即走上了和平民主建设的新阶段”。^⑧毛泽东在与美联社的单独谈话中也盛赞了政协成就。^⑨中共的乐观是可以理解的,从应邀参加国防

① 李维汉:《回忆与研究》,党史资料出版社 1986 年版,第 636 页。

② 《中国国民党六届二中全会对于政治协商会议报告之决议》,重庆市政协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中共重庆市委党校编:《政治协商会议纪实》(上),重庆出版社 1989 年版,第 639 页。

③ 参见邓野:《国民党六届二中全会研究》,《历史研究》2000 年第 1 期。

④ 历史文献社编选:《政协文献》,第 61、62 页。

⑤ 中国国民党中央委员会党史委员会编印:《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 第七编 战后中国(三)》(以下简称《战后中国(三)》,其他册亦类似,出版时间佚),第 221 页。

⑥ 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翻译室译:《马歇尔使华》,中华书局 1981 年版,第 51 页。

⑦ 历史文献社编选:《政协文献》,1946 年,第 128 页;《战后中国(二)》,第 242—243 页。

⑧ 《中央关于目前形势与任务的指示》(1946 年 2 月 1 日),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十六册,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 1992 年版,第 62 页。

⑨ 《毛泽东盛赞政协成就》,重庆市政协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中共重庆市委党校编:《政治协商会议纪实》(上),重庆出版社 1989 年版,第 513 页。

参议会开始,中共与民主人士一起在有限的民意空间里对顽固坚持一党专政的国民党进行斗争,如今在这次国际上也承认^①的政协会议上,国民党对国民和各党派以及国际终于做出了在人民看来必须遵守的承诺。

然而,如前所述,3月的国民党六届二中全会上,右翼为主的国民党即已显示出公开否定政协的动向。对此,中共呼吁捍卫政协,并指示党内做好“不怕分裂、不怕内战”的精神准备。^②继而,蒋介石在国民参政会作政治报告,宣称政协不是制宪会议。^③中共予以驳斥,指出政协的广泛代表性已为国内外所承认,其关于宪草的协议对各方的约束力是无可争议的。^④国民党的举动表明,国民党本就没打算要担当其作为执政党该担当的政治道义。

如前所述,由于政府委员席位分配迟迟未能解决,中共拒绝提交国府委员名单和国大代表名单。^⑤7月3日,国防最高委员会单方面宣布11月12日召开国民大会。^⑥周恩来在致马歇尔的备忘录中重申召开国大及制宪必须依据政协协议进行。^⑦中共要求国民党“必须承认停战、政协两协定的神圣效力,即承认恢复一月十三日国共双方军事位置为一切军事商谈的准则,承认实行政协一切决议为一切政治商谈的准则”。^⑧

在是否参加国大问题上,第三方发生了分裂,最终,仅有青年党与民盟中的民主社会党张君勱等人以及少数无党派人士决定参加。^⑨1946年11月15日,国民大会开幕,剩下的就只有军事一条道路了,周恩来不无自信地说,“今

① 参见《蒋介石元旦演说与政治协商会议》(延安《解放日报》社论),重庆市政协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中共重庆市委党校编:《政治协商会议纪实》(上),重庆出版社1989年版,第26—27页。

② 《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发言人就坚持政协会议一切决议发表谈话》,重庆市政协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中共重庆市委党校编:《政治协商会议纪实》(上),重庆出版社1989年版,第645页;《中央关于坚决反对国民党反动派破坏政协决议的指示》(1946年3月18日),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十六册,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2年版,第98页。

③ 《对国民参政会第四届第二次会议的政治报告》,《国民参政会纪实》(下),第1543—1544页。

④ 《驳蒋介石》(延安《解放日报》社论),《国民参政会纪实》(下),第1564、1566页。

⑤ 《中国共产党代表团之声明》(1946年11月11日),《战后中国(三)》,第245页。

⑥ 《周恩来在上海对中外记者发表谈话》,重庆市政协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中共重庆市委党校编:《政治协商会议纪实》(下),重庆出版社1989年版,第1519页。

⑦ 《周恩来致马歇尔备忘录》,重庆市政协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中共重庆市委党校编:《政治协商会议纪实》(下),重庆出版社1989年版,第1544页。

⑧ 《中共中央发表时局声明》,重庆市政协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中共重庆市委党校编:《政治协商会议纪实》(下),重庆出版社1989年版,第1554页。

⑨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周恩来年谱》,人民出版社、中央文献出版社1989年版,第704—705页。